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海外監管公告

重大事項停牌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重大事項停牌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成都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 鄒磊、張曉倫、溫樞剛、黃偉、朱元巢及張繼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章武、谷大可及徐海和

证券代码：600875

证券简称：东方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16-030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通知，集团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重大事项有可能涉及股份公司发行A股股份购买集团公司资产事宜。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当日申请紧急停牌，同时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9日起连续停牌。

公司将于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该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